

证券代码：002007

证券简称：华兰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45

##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1、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5年11月17日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年11月17日。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7日上午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7日0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#####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##### 3、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#####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#####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安康先生

6、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###### (1) 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62人，代表股份

941, 046, 24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. 4949%。

公司董事长安康先生主持了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、列席了会议。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## （2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，代表股份861, 366, 32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. 1347%。

#### 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，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参与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853 人，代表股份 79, 679, 9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 3602%。

#### （4）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 853 人，代表股份 93, 032, 96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 0908%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按照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题进行，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38, 782, 74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 7595%；反对1, 669, 09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1774%；弃权594, 398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, 3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063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90, 769, 46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 5670%；反对1, 669, 09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 7941%；弃权594, 398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, 3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6389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关联方使用公司注册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为关联议案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6, 110, 4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 1536%；反对2, 306, 39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 3314%；弃权509, 398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51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90, 217, 16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 9733%；反对2, 306, 39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 4791%；弃权509, 398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5475%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本次股东会经本公司法律顾问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万晓宇、杨军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提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8日